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上会所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上会所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1 年 1 月，系财政部在上海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12 月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改制为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系改制成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的成立日期）

（2）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4）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首批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资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等相关资质。

（5）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6）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

鉴于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期限已到期，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和年度审计需求，同时参考《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2025 年 10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

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上会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一锋，合伙人，2014 年 12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4 年起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类审计服务近 8 年，至今为多家企业提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 审计、新三板年报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目前担任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声杰，项目经理，高级经济师，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曾为拟上市企业提供年度审计、改制及新三板挂牌审计服务等各类专业服务，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金波，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上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数量为 5 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上会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上会所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工作要求，审计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所与公司管理层就 2025 年度审计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项目组架构、识别出的特别风险、审计工作中可能遇到的重大困难、重要以及关

键审计事项等进行了沟通。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等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所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经审计，上会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会所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公司对上会所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执业过程中上会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